

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

黔商院教发〔2023〕70号

关于开展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 期末教学检查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部：

为加强教学规范化建设，提高教学质量，教务处将组织开展本学期期末教学检查，现将本次教学检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- 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整改情况。
- 本学期教学任务完成情况，主要包括教师教学任务完成情况，教学资料的整理归档情况。
- 本学期教研室工作完成情况。
- 期末考试考风考纪、教师阅卷、成绩录入以及教学文件的归档情况。
- 下学期教学工作准备情况，主要包括教师教学任务安排、课程表编排、教材征订情况。

二、检查方式

本次教学检查主要以各教学院部自查为主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本次教学检查时间为7月7日至7月21日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期末教学检查工作，采取多种形式自查，对本学期教学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认真检查和全面梳理，指出存在问题，并制定出改进措施。校级教学督导组将随机进行检查。

请各教学单位将期末教学检查情况形成纸质书面材料，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于7月21日15:00前送交尚文楼A111办公室，同时提交电子版。

联系人：杨博华

地 点：尚文楼 A111 办公室

邮 箱：466904674@qq.com

